



河南文物考古论集

河南省文物考古学会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河南文物考古论集

河南省文物考古学会 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一九九六年

书面题字:张文彬
责任编辑:陆树庆
书面设计:曹桂岑

河南文物考古论集

河南省文物考古学会 编
责任编辑 陆树庆

*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粮食学院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33.5 印张 748 千字
1996 年 8 月第 1 版 199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册
ISBN7-215-03891-2/K·570
定 价 30.00 元

前　　言

河南位于华夏腹地，是全国文物大省之一。这方神奇的热土，自古中天下而立，群山起伏，大河纵横，平原辽阔，深得天时地利之便，孕育了中华民族悠久的历史和灿烂的文化。由于战争的频仍，王朝的更迭，人民的迁徙，这里又成为民族汇合交融的熔炉。自夏商周以来，迄宋代为止，这里长期是我国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漫长的历史岁月，留下了丰富的遗迹和遗物，它既是历史的见证，更展示了我们祖先的光辉创造和中国人民对人类文明的伟大贡献。保护、发掘、研究和利用好这些无与伦比的遗迹和遗物，是全省文物考古工作者责无旁贷的历史重任。

1980年12月，河南省考古学会成立，标志着全省文物考古工作迈出了新的步伐。学会建立后，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方针、路线、政策指引下，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和“古为今用”的方针，团结广大文物考古工作者，发扬实事求是、严谨求实的优良学风，不断提高文物考古学术水平，促进文物考古事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绩，为积极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十多年来，河南省考古学会举行了多次学术活动，是河南省社会科学联合会中最活跃的学会之一。1980年12月，在郑州举行了第一次年会和学术讨论会，并出版了论文集；1981年10月，在郑州成立了省考古学会古代冶金史研究会；1982年9月，在新乡召开了第二次年会和学术讨论会，次年出版了论文集；1983年7月，在辉县成立了省考古学会古代艺术研究会并举行了学术讨论会；1984年8月，在信阳成立了省考古学会楚文化研究会并举行学术讨论会，其后出版了论文集《楚文化觅踪》；1985年秋，省考古学会古代艺术研究会在安阳召开学术讨论会；同年11月，省考古学会与渑池县文管会联合在渑池召开全国仰韶文化学术讨论会，不少著名的史前考古学家到会，次年出版了论文集《论仰韶文化》；1989年7月，省考古学会古代冶金史研究会与舞阳钢铁厂联合在舞阳召开学术讨论会；同年9月，省考古学会古代艺术研究会与中国汉画学会、商丘地区文化局在商丘召开了汉画学术讨论会；1992年9月，省考古学会楚文化研究会与湖北、湖南、安徽三省有关单位联合在我省淅川县召开楚文化学术研讨会，并出版

论文集。与此同时，省考古学会还资助编写出版了《河南考古》等专著。

应该特别指出的是，省考古学会一贯积极支持各团体会员和个人会员进行科学的研究。先后有一大批考古发掘报告、简报、研究论文与学术专著发表和出版。在国内甚至海外都产生一定影响。在 1984 年至 1993 年连续五次河南省社会科学优秀论著评奖中，共获奖 38 项，尤其是 1993 年全省共七项一等奖中，就得了两项。在近百个学会及高等院校激烈竞争中，获得如此殊荣，实属不易。还要指出的是，1995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夏鼐考古学研究成果奖，河南有五部考古专著获奖，占全国获奖总数近三分之一，令人称道。

通过上述活动，团结了文博队伍，活跃了学术空气，为推动河南以至全国文物考古的重大课题研究，如：中国新石器时代区系类型，中国古代文明起源，夏文化探索，商文化分期，古代冶金，古代陶瓷，汉画艺术等，作出了积极努力，取得了有益成果。

1994 年 12 月，河南省考古学会换届暨学术讨论会在郑州举行。这次盛会不但把考古学会更名为文物考古学会，扩大了基础，增强了团结，而且收到了近 80 篇学术论文，涉及到史前诸文化、古代文明起源、古城古国、夏、商、周、秦、两汉、魏晋、隋、唐、五代、宋代考古的方方面面，我们择其优者，结集出版，奉献给广大读者。这当是近年来河南文物考古学术研究成果的展示和交流。文章的作者既有老一辈和中年专家学者，也有脱颖而出的青年业务骨干，文物考古事业后继有人，令人欣慰。

回顾过去，硕果累累；展望未来，任重道远。《河南文物考古论集》的出版，将预示着河南文物考古工作，在新形势下，按照党的“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的方针，取得更大的成绩，取得新的辉煌！

张文彬

1995 年 9 月 22 日于郑州

目 录

前言	张文彬	(1)
试论河南省前仰韶文化	张居中	(1)
从长葛石固遗址论裴李岗文化时期的原始农业	许天申	(12)
濮阳西水坡蚌壳龙虎图案研究述评	孙德萱 李忠义	(17)
郑州西山遗址发掘的主要收获	张玉石	(24)
试论大河村文化	李昌韬	(28)
略论新石器时代符号的发现与原始文字的形成	方燕明	(43)
农业在古陶文产生中的作用	潘伟斌	(55)
谈谈我国新石器时代的蜥蜴图像	袁广阔 谢 巍	(64)
郑州大河村“星座纹”试析	贺惠陆	(69)
试论我国古代陶器上太阳纹图像的意义	张家泰	(74)
释“华”——庙底沟彩陶花卉纹赏析	邢宏玉	(83)
豫东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初探	张志清	(86)
豫东西部地区考古文化概论	魏兴涛	(92)
河南商丘地区新石器时代考古综述	王良田	(98)
东方古代文明的曙光——大汶口	孟宪武	(112)
略论王湾文化	郭引强 宋云涛	(119)
新石器考古与文明起源研究	李绍连	(124)
黄河与中国古代城市	张新斌	(131)
中国古代文明起源的考古观察	孙广清	(142)
华夏文明与河南龙山文化	方孝廉	(155)
龙山文化与中国古代文明	曹桂岑	(161)
关于史前文化城址的规模与人口问题	马世之	(170)
炎黄文化研究若干问题之管见	蔡全法	(176)

神秘的洛汭	许顺湛	(183)
如何评估夏文化探索取得的进展	李友谋	(186)
三代都洛水系考辨	叶万松 李德方	(192)
浅谈夏文化的起源及其传播	秦文生 杨振威	(201)
浅谈河南杞县境内的二里头文化	刘春迎	(203)
从下七垣文化看商族的渊源	张国硕	(209)
论豫东岳石文化	裴明相	(215)
原城考	杨肇清	(226)
桀都管窥	张锴生	(231)
王城岗、二里头、尸乡沟商城和郑州商城的文化分期与发展序列	安金槐	(236)
偃师尸乡沟商城与郑州商城若干问题的再探讨	杨育彬	(242)
试论偃师商城商汤毫都和二里岗上层一期郑州商城仲丁畿都	李 锋	(250)
殷商文化若干问题建构——殷商文明在河洛斑窥	张维华	(257)
浅谈豫东地区的商文化	郑清森	(264)
罗山天湖商周墓地的重要发现与研究	刘开国	(272)
对殷墟未发现城墙的一点探索	党相魁 段正美	(280)
也谈商代后期的都城	刘顺安 春 泉	(287)
浅谈商代青铜器的花纹与装饰艺术	杨 磊	(292)
浅析商代青铜艺术的形式美	魏 峻	(298)
辉县琉璃阁商代墓地的分期、年代及有关问题探讨	刘习祥	(308)
商周时期的应国考辨及相关问题	姜 涛 贺全法	(316)
唐伯壶盖跋	蔡运章	(328)
洛阳传世的青铜器研究	张 剑 孙新科	(331)
虢国青铜器与虢国墓地的年代问题	赵世纲	(350)
虢季氏玉茎铜芯镶嵌铁剑	许永生	(365)
宋国都城考辨	寿新民	(369)
桐丘故城地望考	郝万章	(374)
说“楚京”——《匱羌钟》铭文释义补释	王子超	(376)
中牟故地初探	姚治国	(379)
试论“扶钱当𬬱”布币的国别和年代问题	李德保 周长运	(382)

略论西汉梁国王陵的结构及特点	赵志文	(387)
从芒山梁国王陵墓地论西汉王陵制度	阎道衡	(392)
西峡“汉王城”调查简报	柴中庆	(397)
汉画像石的起源、雕刻方法与冶铁技术发展之关系	吕品	(401)
风潇潇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谈荆轲易水别燕丹画像砖与筑	罗桃香	(422)
焦作东汉陶仓楼及其相关问题	郭建设	(428)
邺城陶文	焦智勤	(434)
应天门东阙遗址修复保护工程述略	宫大中	(445)
唐郑夫人墓志考释——兼释《卢绍墓志》	李献奇	(451)
大燕圣武观女道士马凌虚墓志跋	郭建邦 郭培育	(456)
试论北宋陵园建制及其特点	孙新民	(458)
北宋货币经济的发展与熙丰新法的关系		
——兼论熙丰钱荒的成因	宋会群	(464)
北宋钱荒的藏利其妙	黄留春	(475)
河南出土古玻璃制品的综合研究	赵青云	(479)
河南唐三彩宋三彩与辽三彩	赵文军	(488)
汝窑浅说	王文强	(492)
关于冶金考古在考古学中的地位问题	李京华	(498)
豫北佛教文物丛考	温玉成	(502)
浅析安阳天宁寺塔的建造艺术及其抗震原因	杨松山 刘彦军 张礼	(512)
龙门石窟洞窟漏水病害治理方案探讨	刘景龙	(516)
伊斯兰教建筑——清真寺初探	崔秉华	(525)
河南新县《中华苏维埃土地法大纲》的迁移保护	陈进良	(530)
编后记	杨焕成	(534)

试论河南省前仰韶时代文化

张居中

本文之所以采用“前仰韶时代文化”而不用“裴李岗文化”来代表全省各地的同时期考古学文化遗存，是由于作者认为，虽然这个时期的文化遗存具有一些共同的时代特征，但以裴李岗、莪沟为代表的裴李岗文化无法涵盖其它各地的同时期文化遗存的基本面貌，所以应区别情况，分别进行研究，以利于这一研究的深入而避免引起新的混乱。不当之处，敬希赐教。

一、分布范围与文化特征

自从七十年代末裴李岗文化被认识以来，经考古界前辈和同仁们近二十年的努力，我省前仰韶时代文化的基本内涵已被揭示，目前我省发现相当于裴李岗文化时期的遗址已有 100 多处，分布在全省大部分地区，北起安阳洪岩、南至潢川陈岗，东抵项城后高老家，西达卢氏薛家岭，即东经 $111^{\circ} - 115^{\circ} 20'$ 、北纬 $32^{\circ} - 36^{\circ} 10'$ 的范围内。而集中分布区当属以嵩山为中心的郑州、许昌两地区和以伏牛山东麓为中心的漯河、驻马店两地区，基本上是沿颍河及其支流双洎河、北汝河、沙河、洪河等几条淮河上游主要支流两岸呈带状分布，其它如太行山东麓和南麓、大别山北麓、崤山北麓和东麓等地区也有零星分布^①。上述遗址经科学发掘的有二十多处，其中经大面积发掘的有新郑裴李岗^②、沙窝李^③、密县莪沟北岗^④、长葛石固^⑤、舞阳贾湖^⑥、临汝中山寨^⑦、郏县水泉^⑧、渑池班村等。

我省裴李岗时期的文化遗存与邻省的同期考古学文化和后继的仰韶时代诸文化相比，具有其独特的文化面貌和共同的时代特征。

首先，聚落都不太大，面积最大的贾湖遗址仅 5.5 万平方米左右。而且多分布于近水的阶地或河间平原上。文化内涵较单纯的遗址往往距河床较高且稍远，聚落面积也较小，一般数千至一、两万平方米；被后继文化遗存迭压，文化内涵较丰富的遗址距河床较低，面积也较大，如石固遗址，总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但裴李岗时期遗存也只分布在 23000 多平方米的范围内。

其次，居住址多较集中且显散乱，不似仰韶时代那样整齐有序。房子多近圆、近方，或近椭圆形的半地穴式，个别为平地起建，一般都不太大，直径一般为 2—3 米，室内或室外周缘有柱洞，门道为台阶式或斜坡式，灶有室内和室外两种。贾湖还发现有多次扩建的多间房。窖穴则有圆筒状、圆形锅底状、椭圆形和不规则形等几种。还发现

有十几座较简单的横穴式陶窑。

其三，从出土大量的石、骨、陶质生产工具看，裴李岗时期原始农业经济占主导地位，其中沙河、洪河流域以稻作农业为主，而颍河上游地区则以粟作农业为主。同时，采集、狩猎、捕捞和家畜饲养等也占有重要地位。另外，制石、制骨、木作、纺织、缝纫、粮食加工等原始手工业也较为发达。

其四，氏族公共墓地已经形成，以仰身直肢一次单人葬为主，也有少数多人一次合葬、多人二次合葬、一次葬与二次葬的多人合葬等。头向大多为南、西、西南或西北。大多数墓葬有随葬品，少者一件，多达数十件，一般为2—5件。随葬品中以陶器、石器或骨器为主，多为实用的生活用具、生产工具或装饰品，也有个别墓随葬原始宗教用品的，如成组的龟甲和骨笛等，表明此时原始宗教也已发展到了一定水平。

其五，这个时期各地的文化遗存的特征具有一定的趋同性，如磨制精细的石器，具有典型代表性的有带足石磨盘、齿刃石镰、两端舌形刃石铲等；陶器的火候普遍不高，质地较差，以泥质和夹砂红陶或红褐陶为主，大多用泥片贴塑或泥条盘筑法成型，器表装饰较为简单，主要有绳纹、篦点纹、划纹、乳钉纹等。器物造型以平底器、圈底器和三足器为主，少见圈足器。代表性器物有盆形鼎、罐形鼎、筒形罐、小口双耳壶、敞口钵、敛口钵、三足钵、圈足碗等，构成这一器物组合核心的是鼎、罐、壶、钵、三足钵等几类，而尤以鼎和壶最具代表性。

以上五项应为我省前仰韶时代考古学文化共同的时代特征。

二、分区研究

就目前材料可知，主要分布于嵩山周围及颍河、双洎河流域以裴李岗为代表的一类文化遗存，分布于伏牛山东麓沙河、洪河流域以贾湖为代表的一类文化遗存，主要分布于黄河两岸、崤函古道上的以班村为代表的一类文化遗存，主要分布于太行山东麓以淇县花窝^①为代表的一类遗存，虽然都具有一些共同的时代特征，但各有其不同的文化内涵，各有其分布范围，和发展序列，虽然他们之间也相互影响和交流，但其间的差异还是明显的。

下面分述这几类文化遗存的主要特征。

(一) 裴李岗文化

我省前仰韶时代遗存首先在嵩山周围及其以东地区的颍河、双洎河及其支流沿岸被认识，工作最多，文化面貌的揭示也最为充分。故而分布于这一地区的以裴李岗、莪沟、沙窝李等遗址为代表的一类遗存就成为我省这个阶段的典型代表之一，现已被称之为“裴李岗文化”。除裴李岗、莪沟、沙窝李外，这类遗存还有新郑唐户^②、西土桥、密县马良沟^③、东关、城东北角、青石河、登封王城岗^④、东岗岭、巩县铁生沟^⑤、水地河^⑥、坞罗西坡^⑦、赵城、东山原、北营、中牟业王等数十处。均分布在北纬34°以北地区。

据目前研究，裴李岗文化除上述我省前仰韶文化的共同特征外，它还有以下独有的特征：

这类遗存一般分布于山前冲积洪积扇或浅山区的河旁阶地上，遗址位置一般高于河

床，如裴李岗遗址高于今双洎河床约 25 米，莪沟遗址位于双洎河的上游洧水和潩水交汇处，高出现河床约 70 米。

聚落面积普遍较小，一般一万平方米左右，很少有超过二万平方米者。文化层堆积一般很薄，呈红褐色，包含物很少，故很难发现。遗物一般在灰坑、房基、墓葬等遗迹内。墓葬多头向南或南偏西，单人仰身直肢一次葬为主，仅发现个别二人合葬，不见二次葬，随葬品以石质生产工具和陶质生活用具为主，石斧、石铲与石镰或石磨盘与石磨棒往往配套出现，陶器组合常见的有罐、壶、钵、三足钵等，最多一墓随葬陶器达 20 多件。

石器中石铲以长方形两端舌形刃者为主，也有少量有肩石铲；石磨盘以四足鞋底状为主，石磨棒多圆形。陶器以泥质红陶和夹砂红陶为主，偶见灰陶；器表多素面或磨光，有少量篦点纹、划纹、指甲纹、乳钉纹等；器类主要有鼎、罐、壶、钵、三足钵、碗、勺等几大类，其中鼎、三足钵足均以圆锥状为主，鼎主要有侈口盆形鼎和折沿罐形鼎两种，罐有筒状篦纹罐和侈口深腹罐两种，壶有平底壶、圜底壶、圈足壶、三足壶等，颈部与肩、腹部多有明显分界，结合部在内壁可见粘接痕，显系颈、腹分段成型之后对接所致。钵多敞口、圜底或平底，三足钵均敞口圜底、三圆锥状足。骨器极少，骨质生产工具基本不见。

关于裴李岗文化的分期，裴李岗报告执笔者分为上下两层；莪沟报告执笔者分为遗迹和墓葬两个年代组，并认为墓葬稍早于遗迹部分；沙窝李也分为上、下两层，其上层则晚于裴李岗上层。有人根据裴李岗遗址的墓葬材料将其分为三期。现主要根据裴李岗遗址的材料，参照莪沟、沙窝李等遗址的材料将其大体分为三期。

第一期以裴李岗遗址下层墓葬和部分遗迹、莪沟下层墓葬和部分遗迹为代表，主要器物组合为侈口深腹罐、筒状篦点纹罐、深腹三矮足钵、敞口浅腹钵、长细颈球腹壶、三足壶等。石磨盘两端均呈圆形，石铲以两端圆弧形为主，齿刃石镰以拱背长条形为主。

第二期以裴李岗上层墓葬和部分遗迹、莪沟大部遗迹和个别墓葬、沙窝李下层部分墓葬为代表，陶器组合中出现了饰乳钉纹盆形鼎、侈口深腹罐、扁腹横耳壶、束颈球腹壶、假圈足壶、高足三足钵、深腹钵、圈足碗等。石器出现了圆角方形或平顶石铲、有肩石铲、前端尖圆后端方形的石磨盘，钻孔石镰、石矛等新器形。

第三期以沙窝李遗迹和大部墓葬为代表，除保留前期因素外，新出现器形有大平底扁腹壶、黑陶壶、黑陶杯及细绳纹陶器等。石器中长椭圆形矮足或无足石磨盘也为新出器形。同时，细石器数量和比例的增加，也是一个值得重视的迹象。

关于裴李岗文化的绝对年代，目前，裴李岗、莪沟、沙窝李、铁生沟、马良沟五个遗址测出十三个¹⁴C 数据，除 ZK0572 明显偏早，ZK0751 明显偏晚不宜采用外，其余十一个数据在距今 6855—7885 年间，以 7000—7500 年间分布最为密集。（半衰期取 5730，以 1950 年为起点，未经树轮校正，下同），因之裴李岗文化的年代可大致断在距今 6800—7900 年这千余年间较为合适。

（二）贾湖类型

主要分布于伏牛山东麓的沙河、洪河流域以贾湖为代表的一类文化遗存，目前被称

为“贾湖类型”。这类遗存除贾湖外还有舞阳大岗、湖南郭、漯河翟庄、郾城付庄、上蔡高岳、航寨、项城后高老家、正阳李楼、晾马台、老母洼等。均分布在北纬 34° 以南地区。

这类遗存的聚落多分布在近河的阶地或河间泛滥平原上。以贾湖遗址为例，位于沙河与澧河之间，比河堤低3米左右，与平时水平面大体相当或略高，规模一般不大，且多与以后的文化遗存相去不远，象大岗那样直接叠压在细石器遗存地层之上的遗址，为它处所未见。但也不乏较为单纯者。发现有象贾湖那样5.5万平方米的大聚落，但一般也在万平方米左右，建筑基址也以半地穴式为主，但依次扩建的多间房，为其它遗址所不见。贾湖类型的埋葬习俗，与裴李岗有较大差异。首先，头向以西为主或向南、向北稍偏；其次，葬式要比裴李岗复杂得多，不仅有单人仰身直肢一次葬，且有不少二次葬，不仅有多人二次合葬，还有不少一次葬与二次葬的多人合葬；其三，随葬品组合不同，陶器大多一壶，少数为鼎、壶、罐、钵组合，也仅数件而已，随葬骨器者占大部分，骨器多为簇、镖、针、锥等。用獐牙随葬者占相当比例，随葬骨笛和成组龟甲现象也为其它同期遗存所不见，随葬石器反而较少，少数墓有石斧、砺石等，随葬成套的石磨盘与磨棒或石铲与石斧者仅各一例，均为个别现象，显然非其主流。

石器中，虽也有长条形两端舌形刃石铲，但有肩石铲占比例较大；石磨盘除有足者外，无足者和不规则状者较多；环状石器也为周围同期遗存所不见。骨器中的七孔骨笛自不必说，大量的鱼镖、箭头、针、锥等很富特征，用猪肩胛骨所制的骨铲虽所见很少，但也反映了经济类型的不同。以绿松石、兽牙为主体所制成的装饰品种类繁多，权形骨器也为这里所仅见。

最富特征的是这里的陶器群，虽也是以鼎、罐、壶、钵、三足钵、碗为主体组成，但具体形式变化较大。这里的罐形鼎与裴李岗大体相同，但盆形鼎以方唇花边上腹饰一周扁乳钉为特色，釜形鼎也不见于裴李岗；虽也有个别似裴李岗的篦点纹筒形罐，但筒形角把罐、侈口束颈圈底罐和双耳罐则不见于裴李岗；壶类虽也是小口双耳为主，但似裴李岗的直颈球腹壶很少，颈大多内束，口呈喇叭状，同时，折肩壶和双耳罐形壶占很大比例，而不见裴李岗的圈足壶，三足壶的造型也完全不同于裴李岗；钵类中虽也有敞口钵，但敛口钵和厚唇斜壁浅腹钵均为裴李岗所罕见；盆类中的喇叭口划纹盆、附加堆纹盆、方口盆等均不见于裴李岗。另外，鼎、三足钵等三足器的器足虽也有常见于裴李岗的圆锥形，但凿形和饼形扁足则占绝对优势。器表早期多见滚绳纹或红衣磨光；中期多流行篦点纹、乳钉纹、花边纹或素面磨光，晚期流行篦划纹或网状细绳纹等。陶系中除常见于裴李岗的泥质红陶、夹砂红陶外，夹碳褐陶、夹云母红褐陶、夹蚌褐陶也占相当的比例，特别是夹炭陶，表明贾湖类型与长江流域和淮河中下游的文化交流与相互影响早在前仰韶时代已经存在。

目前，笔者将贾湖一类遗存分为早中晚三期，其各期特征已经报道，兹不赘述。贾湖遗址目前公布有六个¹⁴C年代数据，其中早期三个，为 7960 ± 90 、 7920 ± 150 、 7561 ± 125 年，二期2个，为 7137 ± 128 、 7105 ± 122 年，三期一个，为 7017 ± 131 年。因此贾湖类型的年代范围大体可落在7000—8000年间。

从上述分析对比可知，贾湖一类遗存与裴李岗文化既有不少共同因素，也有许多明

显差异，现称之为“贾湖类型”，但把它视为与裴李岗文化并列的另一支亲缘文化，亦无可。因贾湖遗址系统材料尚未公布，周围同期遗存发掘工作又相对较少，目前可暂称之为贾湖类型。

另外，分布于北汝河流域的临汝中山寨、郏县水泉等遗址及颍河流域的长葛石固等个别遗址，具有较浓的贾湖类型作风，如都有夹蚌、夹云母片和滑石粉陶系，陶器组合中的浅腹盆形鼎、角把罐、折肩壶、喇叭口束颈壶、饼状足三足钵、敛口钵、喇叭口深腹划纹盆及随葬骨器作风以及都有多孔骨笛等，但也有许多裴李岗文化的因素，如高锥足罐形鼎和三足钵、大量篦纹筒形罐、小口直颈壶、三足壶和圈足壶以及用成组的生产工具和大量陶器随葬的习俗等，且未见夹碳陶的报道。同时，北汝河流域似乎也有自身的特点，如钵和三足钵上的之字形篦点纹、肩部一周八个半月形耳的三足壶、足根部带凹窝的鼎足等。有人将其称为“中山寨类型”，但从其特征看，单独称为一个类型似嫌不足。若从其自身发展线索看，似乎其前期接近贾湖的因素多一些，后期接近裴李岗的因素多一些，呈现出一定的过渡性，但总的来讲，似乎与贾湖类型的因素更近一些。

（三）班村类型

是最近几年才发现的这个阶段的文化遗存，主要分布于崤函古道和豫西黄河两岸谷地，经过发掘的只有渑池班村遗址，其它还有鹿寺、任村、陵上等遗址。

另外，熊耳山与伏牛山之间的嵩县乌销岭遗址、栾川窑场遗址、卢氏薛家岭遗址也有发现这个阶段遗存的报道，但因未见详细资料发表，是否可归于此尚不得而知。

班村遗址位于黄河南岸的二级阶地上，黄河与涧河的交汇处，面积约一万多平方米，目前发现的前仰韶时期房基数座，灰坑数十座。房基的形状多呈近圆形、椭圆形或圆角方形，半地穴或浅地穴式；周围有柱洞、一侧有斜坡式门道；居住面经简单修整；面积一般不大，仅数平方米，至多十余平方米。房基内或周围有圆筒形容穴，周围还有许多填大量石块的小坑，填土中有草木灰、火烧过的动物骨骼等；有的石块似经火烧，因此推测这些小坑的功能可能为室外灶，这与当时人们的炊爨习惯和生活方式有关。

班村的石器除打制的燧石箭头比较精致、还有少量磨制石斧外，其它器物甚为罕见。陶器以夹砂红褐陶为主，泥质红陶次之，还有个别的夹蚌片和夹云母陶系，夹砂陶多滚饰竖绳纹或交错绳纹，绳纹密而稍粗，与老官台文化截然不同，也不同于贾湖一期的滚绳纹。泥质红陶多素面，但也偶见与贾湖相同的纽索状附加堆纹。器物组合中，具有典型特征的是作为炊器的大量角把罐和钵形釜。角把罐的把多呈圆柱形，对称置于罐中部，与贾湖者不同。器表饰绳纹的钵形釜也为这里所仅见。其它器形如小口直颈双耳壶与裴李岗特征一致，扁锥状足三足钵与附加堆纹盆则与贾湖同类器相似。总之，班村一类遗存虽也与裴李岗和贾湖都有一定共同因素，但自身的因素占主导地位，应是独立于裴李岗与贾湖的一个地方类型，或可视为裴李岗文化的一支亲缘文化。目前因其文化面貌尚不十分清楚，可暂称之为“班村类型”。总的来讲，班村与贾湖的共同因素似乎多于裴李岗。

从班村遗址的材料分析可知，这里的前仰韶遗存也有一定发展历程，随着工作的深入，也有进一步分期的可能。关于其¹⁴C年代，目前只测有一个¹⁴C数据为 6930 ± 140 年，但从文化因素的比较来看，应与裴李岗文化和贾湖类型的年代范围大致相当，大约

为距今 6900~8000 年间。

(四) 豫北地区的前仰韶时代文化

豫北地区的前仰韶时代遗址，目前发现有淇县花窝、辉县孟庄、濮阳戚城等近十处，主要分布于太行山南麓、东麓的山前地带，上述三处均经过发掘，但除花窝外，其余两处材料尚未公布，太行山南麓与东麓的文化面貌是否一致尚不清楚，从已知材料分析，似也有一定的差异。

花窝遗址位于淇河西岸，遗址所在的阶地保存有一万多平方米，文化层内的文化现象比较贫乏，沿遗址中的断崖很难发现文化层。在试掘的四个灰坑中发现一些石、骨、陶器标本，其中打制石器占相当比例，磨制石器具有前仰韶时代文化的共同特征，如长条形弧形刃石铲、石磨棒、较厚重的石斧等。较精致的骨器特征与磁山文化近似。特别是陶器，更接近于磁山文化，如大量的夹砂红褐陶、大量的压印纹、篦点纹和锥刺纹等，陶器组合中大量的陶孟和侈口深腹罐等；接近于裴李岗文化的只有小口双耳壶。虽暂未发现陶支架，但陶孟为一种复合炊器，无支架是无法使用的，应因发掘面积太小所致。

另据我所发掘资料可知。戚城的磁山文化因素更重一些，而孟庄则接近于裴李岗文化，同时，也有一些自身特点，太行山南麓是否为另一地方类型尚不得而知，但至少太行山东麓应大致属于磁山文化的范畴，同时，与磁山文化又有一定差异，是否可作为磁山文化的一个地方类型，尚需进一步的工作。

花窝遗址目前公布有一个¹⁴C 年代数据，为距今 7130 ± 120 年；比磁山文化的年代稍晚一些，大致相当于裴李岗文化的中、晚期。

从本节上述分析可以看出，上述诸类文化遗存各有其分布地域与发展脉络，相互联系又独立发展，具有共同的时代特征又各具特色，其中又可分为两个层次，裴李岗、贾湖、班村属第一个层次，为同时并存的几个类型，也可视为几支亲缘文化，与周邻的磁山文化，老官台文化相比，他们三者之间的关系更为密切一些，应为一个文化互动圈，与磁山、老官台均属共存关系。花窝一类遗存与中山寨、石固一类遗存为第二个层次，前者介于裴李岗和磁山之间，后者介于裴李岗和贾湖之间，均有一定的过渡性，但其自身特征相对很少，因而不可能是独立的考古学文化或类型，其文化属性尚需进一步研究，但至少可以认为在七千年前的前仰韶时代，中原大地上已经奠定了仰韶时代和龙山时代考古学文化区系类型的基础。

三、生存环境研究

近年来，还开展了对前仰韶时代（距今 7000~8000 年间）古文化的环境考古学研究^⑩。据对贾湖周围地区和孟庄地区的研究，参照其它同时期遗址的材料，可大致勾勒出前仰韶时代中原大地的气候与环境概况，并阐明各地考古学文化产生的环境条件和对人类社会发展的影响。

(一) 动物群

据贾湖、裴李岗、莪沟、水泉等遗址出土的大量动物骨骼分析鉴定可知，当时的动物群是相当繁盛的，见到的主要有哺乳类、鸟类、鱼类、爬行类及腹足类、瓣腮类等，

均是人类饲养、狩猎或捕捞的主要对象。

1. 野生动物：

①哺乳类：以鹿科动物为大宗，是前仰韶时代动物群的主要成员，主要有梅花鹿（*Cervus nippon Temminck*）、四不像鹿（*Elaphurus davidianus Milne - Edwards*）、小麂（*Muntiacus cf. reevesi Ogilby*）、獐（*Hydropotes inermis swinhoei*）等几种，还有貉（*Nyctereutes Procyonoides Gray*）、狗獾（*Meles meles Linne*）、豹猫（*Felis bengalensis Kerr*）、野猪（*Sus scrofa L*）、紫貂（*Martes zibellina Linne*）、野兔（*Lepus sp*）以及鼠类等。

②鸟类：发现主要有天鹅（*Cygnus sp*）、环颈雉（*phasianus colchicus Linnaeus*）和丹顶鹤（*Grus japonensis Millen*）三种。

③爬行类、鱼类和软体类

爬行类主要有扬子鳄（*Alligator sinensis*）、黄缘闭壳龟（*Cuora flavomarginata*）、中国花龟（*Ocadia Sinensis*）及中华鳖（*Trionyx Sinensis*）等。其中以黄缘闭壳龟数量最多。

鱼类发现肋骨很多，但可鉴定的主要是青鱼（*Mylopharyngodon piceus*）和鲤鱼（*Cyprinus sp*）。

腹足类软体动物主要是中华圆田螺（*Sipango paludina sp*）和榧螺。瓣腮类软体动物主要有丽蚌（*Lamprotus sp*）、楔蚌（*Cuneopsis sp*）、矛蚌（*Lanceo laria sp*）、杜氏珠蚌（*Vnio douglaseae*）和河篮蚬（*Corbicula fluminea miiller*）等。

以上动物群落除水生沼生动物外，主要是疏林草原类型。

2. 家养或可能家养的动物

①家养动物中，主要是猪和狗两大类。猪的数量最多，各遗址均可见到。其中贾湖遗址猪下颌骨可测量标本中，青少年个体占半数以上，表明了家猪（*Sus domestica Brisson*）饲养业的存在。裴李岗遗址还发现了猪的雕塑艺术品。

狗（*Canis familiaris Linns*）的数量发现也较多，且个体较大，贾湖遗址还在墓地中发现有葬狗的现象。

②可能家养的动物中主要是牛类（*Bovinae, gen. sp. indet*）和羊（*Ovis sp*）。牛类中可能有黄牛（*Bos sp*）和水牛（*Bubalus sp*）两种，因发现数量较少，即使家养也应是驯化初期阶段，且主要是食用，决非役使。此外还发现用牛肢骨制成的骨器。

羊（*Ovis sp*）的材料发现也很少，其特征与安阳殷墟的殷羊（*Ovis Zhangi*）相似，因之可能为家养，但因标本太少，鉴定到种的证据不足。另外，裴李岗曾发现羊的雕塑艺术品。从另一方面证明当时可能已存在羊的饲养。

③以上所列三种鸟类。特别是环颈雉类，也有人工饲养的可能。据磁山遗址动物群的研究，磁山文化已有家鸡的饲养，因之，裴李岗、贾湖有家鸡的存在不是不可能的。

（二）植物群

在前仰韶时代文化诸遗址中，出土有一些植物遗骸，贾湖遗址和孟庄周围的韩小庄还作过孢粉分析，另外，贾湖遗址还作过植物硅酸体分析，从这些材料可大体了解7000—8000年间中原大地上的植物群落。

1. 植物遗骸：

①采集而来的野生植物遗骸：

大凡在古遗址中见到的当时的植物遗骸，均可能系先民采集而来，因而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先民的行为和经济状况。见于前仰韶文化诸遗址的植物遗骸主要有：

栎（*Quercus*）的果核，羲沟发现的经鉴定可能为麻栎（*Quercus acutissima*）。贾湖发现的因外壳未能保存，无法鉴定到种，但不排除为常绿栎类的可能。

榛（*Lorulus heterophylla*）的籽实，见于石固遗址。

白榆（*Ulmus pumila L.*）种籽，即榆钱，发现于石固遗址一陶罐内。

野胡桃（*Juglans colhyensis Dode*）前仰韶文化各主要遗址均有胡桃果壳发现，石固遗址出土的标本经鉴定为野胡桃种。

梅（*Prunus mume*），裴李岗遗址发现有梅核。

酸枣（*Ziziphus jujba*）裴李岗和石固遗址均发现有酸枣核。

②栽培的农作物遗骸：

主要是粟、黍、稻等。

粟类在许昌丁庄、新郑沙窝李、郏县水泉等遗址均有发现，在裴李岗遗址发现有黍粒。贾湖遗址则发现大量稻米籽实和稻壳印痕，经鉴定其中有粳亚种（*Oryza sativa L. Subsp. keng Ting*）、籼亚种（*Oryza Sativa L. subsp. hesien Ting*）和普通野生稻（?*Oryza rufipogon Griff*）。

2. 孢粉：

对距今 7000 – 8000 年左右的前仰韶时代的标本进行孢粉学研究，主要是三个地方卓成效的工作，即贾湖遗址、大河村遗址和辉县孟庄遗址周围的韩小庄剖面，这三个地点的孢粉组合基本上代表了这个时期中原地区和偏南、偏北两个地区的植物群落。

①贾湖剖面

贾湖遗址的孢粉组合可分为三个孢粉带，其中带Ⅱ和Ⅲ可代表贾湖先民生存时期的植被特征。

带Ⅱ标本系自文化层下压的黄土层表，即贾湖早期先民的活动面，其孢粉组合中，木本植物花粉占 18. 3%，有栎属（*Quercus sp*）、胡桃属（*Juglans sp*）、松属（*Pinus sp*）、栗属（*Castanea sp*）、柳属（*Salix sp*）、榆属（*Ulmus sp*）等落叶阔叶树种和枫香属（*Liquidambar sp*）、山毛榉属（*Fagus sp*）等常绿阔叶树种及松属（*Pinus sp*）、铁杉属（*Tsuga sp*）等针叶树种。草本灌木植物花粉占 43. 7%，其中蒿属（*Artemisia sp*）占 33%，还有藜科（*Chenopodiaceae*）、禾本科（*Gramineae*）、莎草科（*Cyperaceae*）、莲属（*Nelumbo*）、豆科（*Leguminosae*）、唇形科（*Labiatae*）、水鳖（*Hydrocharis asiatica*）等。蕨类孢子占 11. 6%，主要有中华卷柏（*Selaginella sinensis*）、铁线蕨科（*Aaiantaceae*）石松属（*Lycopodium sp*）、水龙骨科（*Polypodiaceae*）、水蕨属（*Ceratopteris sp*）。环形藻类占 26. 5%。可见此时已形成暖温带——亚热带疏林草原景观，部分水生、湿生的植物的存在，表明遗址周围已有较大面积的水体形成。

带Ⅲ标本采自文化层，但孢粉含量太少，不足以说明当时的植被情况，仅供参考。本带孢粉中，木本植物花粉占 6. 3%，主要是粟、栎、桑（*Morus sp*）、榆、松等

属。草木灌木植物花粉占 28.5%，其中仍以蒿属为主，占 15.5%，其它还有黎科、唇形科、柽柳属 (*Tamarix sp*) 等，蕨类孢子占 2.4%，环形藻类占 62.6%，从此带孢粉组合看似乎与带Ⅱ变化不明显，但结合文化层中出土的大量水生动物骨骼分析，气温与降水量均高于带Ⅱ时期，应为疏林——草原——湖沼景观。

②大河村剖面^①

大河村遗址是一处以仰韶时代文化为主体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但在对其遗址内 14m 厚的柱状剖面孢粉分析中，发现其距地表深 6.24m—7.1m 的第四层¹⁴C 年代为 6820 ± 220 年，距地表深 8.6—10.4m 的第 2 层¹⁴C 年代为 9820 ± 220 年，与距地表深 7.1—8.6m 的第 3 层岩性相同的郑州祭城第 6 层和第 9 层的¹⁴C 年代分别为 7380 ± 1350 和 7050 ± 1300 年，正是前仰韶时代文化的发展时期。大河村第③层的孢粉组合为：木本植物花粉占 25%，以松属 (*Pinus sp*)、桦属 (*Betula sp*) 为主；草木灌木植物花粉占 69.6%，以蒿属 (*Artemisis sp*)、十字花科 (*Crucijeve*) 为主，其次是菊科和禾本科，基本上可以反映此时的植被面貌，应为松、桦组成的针阔叶混交林和以蒿属及十字花科组成的草原为特征的森林——草原景观。

③韩小庄剖面^②

韩小庄位于辉县城西约 5 公里处，是一个已干涸了的全新世湖泊，东南距孟庄遗址约 12 公里。在这里的湖相沉积剖面上采集的孢粉标本经分析也可以分为三个孢粉带，其中带Ⅱ的上部¹⁴C 年代为 7070 ± 100 年，基本上可以代表这一带前仰韶时代的植被类型特征。

韩小庄带Ⅱ的木本植物花粉占孢粉总数一半以上，其中栎属为主要建群树种，还有榆属、榛属 (*Corylus*)、栗科等阔叶乔木，特别是出现了一些热带、亚热带成份，如木本常绿栎类、八角枫属 (*Alangium*)、蕨类中的石子藤石松 (*Lycopodium casuarinodes*)、石蕨 (*Saxiglossum angustissimum*)、紫萁属 (*Osmunda*)、里白属 (*Hicriopleris*)、海金沙属 (*Lygodium*)、石韦属 (*Pyrrosis*) 等。水草的成份一直很多，占草木植物的一半以上，其中主要是香蒲属 (*Typha*) 和莎草科，反映水体比较稳定。

从以上三个地点的孢粉组合特征可以看出，在 7000—8000 年间的中原大地，从淮河上游的贾湖到太行山南麓的韩小庄，都呈现出温暖湿润的亚热带森林（疏林）——草原——湖沼景观。

3. 硅酸体

我们还对贾湖遗址出土的 9 个样品进行了植物硅酸体 (*Phytolith*) 分析，发现较多的多片型、网纹型、团粒型、块型、小孔棒型植物硅酸体等，表明当时遗址周围有较多的灌木、乔木生长。主要分布于暖湿地区的扇型、方型——矩型植物硅酸体比例较高，主要分布于热带、亚热带的鞍型也占一定比例，而主要分布于相对冷干地区的尖型、棒型硅酸体数量较少，多起因于主要分布在温寒和高海拔地区的早熟禾亚科的圆型一椭圆型、齿型、帽型比例很小，起因于芦苇的盾型硅酸体占较大比例。这种硅酸体组合表明，当时气候温暖湿润，降水量较大，遗址周围有较大水面积。这与上述动植物组合所发现的气候特征是一致的。

（三）气候与环境